

Q H 赵一荣 ◎著

山
湖
之
神
话



北京燕山出版社

QH趙一榮◎著

湖之神詩



YSP

北京燕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江湖之神话/QH 赵一荣著. —北京: 北京燕山出版社, 2015. 8

ISBN 978 - 7 - 5402 - 3941 - 1

I. ①江… II. ①Q…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10364 号

江湖之神话

作 者 QH 赵一荣

责任编辑 金贝伦 刘冉

装帧设计 程 钰

出版发行 北京燕山出版社 电话: 010 - 65240430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陶然亭路 53 号 邮编: 100054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廊坊市安次区团结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23

字 数 440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5.00 元

燕山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序

学生找我写《序》，跟他聊天得知这本超魔幻武侠他写了十三四年，心血之作定有非同凡响之处，他却自嘲：“没能力才写了这许久。”

工作之余，静心翻阅书稿，粗看还行，许多地方更像是文学剧本，画面感极强，情节也张弛有度。细究，发觉书中遍地“勾刺”，所有的人、物、故事情节及对话，它们都虎视眈眈，时刻准备“勾你魂，刺你心”，只要稍不留神，你我就会被它们扎得“鲜血直流”，以致让你终身难忘。

在书中，有许许多多好玩的人物，有些写得平平，有些却相当精彩，而且独一无二。印象较深的有轻功了得、天脉神通的小萝卜莱菔；有痴宝如命、横行天下的马踪；有神秘怪异、医术精湛的神医钱老怪；有时运不济、野心勃勃的黑风令主刁霸；有行事古怪、胸怀博大的假和尚（真大师）无心；有乐于帮人、心地善良的柳媚柳姑娘；有人小胆大、义薄云天的小火把霍孝仇；有神秘莫测、善使剧毒的南疆毒王一族；有裸身食腐、困居山顶的天脉神通一族；有精通妖法、助纣为虐的兔眼邪师马戈尔尼；还有看似文弱、蛇蝎心肠的红莲圣母秦凤；等等。——有拔不出鞘、能神能鬼的笨剑；有形如拂尘、能曲能张的拂尘剑；有削铁如泥、世间罕有的密铁神斧；还有食人血脉、夺人心魄的九星魔焰刀；等等。——有能传信的大象；有能抛食的秃鹰……

具体情节，还请您自己慢慢去翻阅，细细去品味。

书中，除了上面这些“点”，还有很多相对独特的见解，这些见解就好比能刺绣的“线”，总能在不经意间给你绣出各种美妙的“花”。比如对“血滴子”的见解：雍正为了铲除异己组建了一支刺客护卫队，这些刺客无级别上下，大多头扎鸟巾，出手狠毒，所到之处总会留下几具无头尸……鸟头卫每次砍下犯人首级，不管身处何地，都要第一时间赶回皇宫交差……他们经过的大街小巷总会留下一地血滴，久而久之，老百姓就叫这帮刺客鸟头卫做“血滴子”。

除此之外，我这个学生他还好编歇后语啊什么的，像什么“笼子里的蟋蟀——任你逗”，不论功力如何，总之还挺好玩的。

夸了这许久，再聊聊不足。

它虽说是小说，但许多地方是用影视剧作的方式在进行表达，这可能会让很多读者一时难以适应；还有呢——还是给他留点面子，私下跟他说吧——在这不方便多谈不足，毕竟是《序》，呵呵！（不过希望他在第二部《江湖之情义》中能改掉所有这些不足，给广大读者朋友更多精彩。）

总之，如果把我这位学生的的这本超魔幻武侠小说《江湖之神话》比作一颗树，那这颗树不但根茎俱全，而且壮硕，虽偶有虫害，却无伤大雅。当然，枝叶茂盛了，难免营养分散，好在这颗树还会开花结果，而每个果子里又都有能栽种的果核——换句话说，你吃完果肉，只要栽种得当，这余下的核儿还能长成一颗参天大树。大概估计噢，这颗树上的果核少说也有百颗，取其存活率，栽培出三五十颗树苗那是轻而易举的。在像咱们这些影视人的眼里，相比眼前成熟了的“果树”和“果实”，那些被平常人随手丢弃的“核儿”或许更加那什么——有价值？

由于最近我们派乐多部新戏同时开机，每次能抽空看书的时间有限，仓促中没办法很详尽、很系统地去分析和理解，所以呢——请大家看书吧，哈哈哈哈！

张永琛

2015年11月

目 录

Contents

- | | |
|-----|---------|
| 001 | 楔 子 |
| 004 | 第一回 下江南 |
| 020 | 第二回 刺乾隆 |
| 038 | 第三回 大决战 |
| 054 | 第四回 白头婴 |
| 075 | 第五回 鬼魔刀 |
| 093 | 第六回 断魂桥 |
| 110 | 第七回 黑风教 |
| 126 | 第八回 夺宝藏 |
| 143 | 第九回 别老怪 |
| 157 | 第十回 戏歌姬 |

- 169 第十一回 斗酒仙
180 第十二回 蓝蝶谷
193 第十三回 齐民术
205 第十四回 助东归
218 第十五回 降魔刀
232 第十六回 屠雪狼
246 第十七回 骆金寨
260 第十八回 大明府
273 第十九回 战哥萨
284 第二十回 走烟岭
297 第二十一回 烧骑营
311 第二十二回 天墓峰
325 第二十三回 焚琴谷
337 第二十四回 灭邪师
350 第二十五回 去广州

【楔 子】

“听着，一定要将《齐民术》给我弄到手！”

“喳！”

话音刚落，喊杀声此起彼伏。

无数的村寨、酒馆、府院、妓楼遭到一帮蒙面人的洗劫。这些人见人就杀，见屋就烧，闹得大街小巷谈黑色变。

* * *

鄱阳湖，无名岛。

岛西南的峭壁上，摩崖石刻着明太祖朱元璋祭奠爱将的悼词——江湖之神话。时至今日，仍有许许多多服饰各异的游客慕名来到鄱阳湖畔，游客们对着摩崖石刻虔诚地焚香叩拜，跪求来年能有好运气。无名岛上隐居着一位年轻俊美的绝顶高手。夕阳下，这位通身夜行衣打扮的绝顶高手驾一叶扁舟正看书垂钓；远处，一支庞大的清军舰队正沿着长江逆流而上，队形整齐，战旗飞扬。

宝亲王弘历若有所思地坐在舱内饮茶，其身后挂着一幅《大清疆域图》，上面写着一行小楷——齐家治国平天下——是他皇爷爷康熙大帝的御笔。舱外，水师提督迎风立在船头，双眉紧锁。突然，前方瞭望台传来喊叫声：“大人，左前方就是鄱阳湖水域！”提督大人登上高台拿出单筒望稍作观察后，吩咐传令官道：“即刻转舵，让他们小心无向风！”“喳！舵——转——”话音未落，突如其来的一阵无向风将舰船吹得东倒西歪。瞭望台里的人死死抱着桅杆，扯着嗓子喊道：“起风了，起风啦！”水师提督急道：“落帆，快！”

也就眨眼的功夫，只见江湖之风越来越大，江湖之浪愈来愈高。

桅杆上的瞭望台被风浪吹得摇来晃去，远远望去，里头的人像是在半空中

荡秋千。与此同时，水师提督和传令官以及其他旗语官兵也被吹得滚东倒西，叫苦不迭。舱内，几个随行伺候的宫女刚开始还觉得挺好玩，可没等乐呵多久，一个个被撞得头破血流，尖叫连连。弘历还算镇定，只因他年少时经历过无向风，知道它长久不了。舱外，传令官狼狈地爬过来搀扶提督大人：“大人，像是江湖传闻的无向风，您瞧后面那几艘。”提督大人顺着传令官手指的方向望向舰队的队尾，后面的几艘比起自己这里可以说是纹丝未动。“大人，您快进舱避避。”“怕什么，有什么可怕的！”话音刚落，“啊——”一声惨叫从空中传来，后船瞭望台里的猴子兵被己方的船舰从高处撞落，径直朝传令官和提督大人的头顶摔落下来，咣叽，那可怜的猴子兵把他那自打娘胎里带来的东西就这么拍在了提督大人面前，吓得尸前的提督大人和传令官面色惨白。

天灾人祸，残暴的无向风无情地将看似雄壮威武的清军水师打得狼狈不堪，伤亡一时间难计其数。所幸，无向风来得快去得更快，说停就停。

夕阳依旧。

夕阳下，那位通身夜行衣打扮的绝顶高手还在看书垂钓，身后，他的仇家，一白袍少年驾竹筏追杀至此。白袍趁黑衣不备，运气拔力，突然间将手中细长细长的竹竿飞速掷向黑衣，想要偷袭；黑衣轻巧一闪，竹竿搅黄了钩鱼，却未伤人毛发。仇人见面分外眼红，二人怒目相向。良久，湖风渐起，将二人的舟筏慢慢地吹向一个巨大的漩涡。眼前，这巨无霸漩涡距离无名岛很近，岛四周密布着许多忽隐忽现的小漩涡。二人的舟筏被“巨无霸”一点点吸食过去，变得颠簸摇晃起来。

忽然，天色暗将下来。

位于漩涡当中的黑洞愈来愈大，猛然间，它距离湖面的落差增加到数米。黑衣乘坐的小舟和白袍的竹筏子不断倾斜，上面的船桨渔具纷纷掉落水中，迅速被黑洞吞噬，消失殆尽；黑衣白袍二人始终僵立在各自的船上，纹丝不动。直到眼见对方的小舟就要翻个儿，白袍这才慢慢将右手放到剑柄上，做拔剑状。此刻，那漩涡变得越来越大，也越转越快，越来越让人觉得恐惧。远处，重振旗鼓的清军战舰陆续驶入鄱阳湖，径直朝无名岛而来。四周愈来愈暗，原本岸边那些个朝着摩崖石刻虔诚叩拜的游客齐刷刷望向天空。

突然间，天地狂风骤起，鄱阳湖上电闪雷鸣，昏暗欲雨。清军战舰猝不及防，有几艘猛然撞在一起。舰上的官兵们扯着嗓子叫嚷起来，剩余的纷纷降下船帆。舱内，船夫们在加劲划桨；船上，水兵迅速点燃火把。

远远望去，湖面火光熠熠。

此起彼伏的呼喊声和雷鸣声随着呼啸的风声不断传向无名岛峭壁。

电闪雷鸣中，黑衣白袍俩江湖高手弃船上山，二人如灵猴般攀上悬崖，身

下是万丈深渊。白袍一个筋斗拦住黑衣的去路，黑衣急忙收住脚步。喘息间，白袍背对着黑衣，手举利剑，目露凶光。黑衣道：“你要杀我？”白袍沉默不语，一言不发。黑衣叹息道：“我不该救你！”白袍转过身来，苦笑道：“三年来我日日噩梦缠身，115条满身黑血的冤魂夜夜向我索命，一个个恨不得要活扒了我！可到头来，哼，我还得感谢你这杀人恶魔的救命之恩。”黑衣道：“一切皆是天意。”白袍正色道：“事到如今没想到你还不知道悔改！”说完，白袍拳脚招呼，迫使黑衣不断退让。黑衣慢慢退至崖边，一脚踏空，当头恰好一个霹雳。这边，白袍拳脚生风，步步紧逼上去……

岸边游人渐聚渐多，妇幼老少一个个引颈昂首，翘足远眺。

乌云晦暗，风断续，枯枝碎石偶尔坠崖。

“拂尘剑？！是他？！”人群中，农妇打扮的胡氏见白袍抽出长剑，惊道。

胡氏，江湖称谓“小魔女”，孤儿，名不详，凭独门奇功断甲斩独步武林。师父莫灵仙，江湖尊称“魔灵仙子”，都说她通百兽语，以驯服天底下的奇禽怪兽为乐，但没人亲眼见过。魔灵仙子座下有五大怪兽：金蛛神兽、魔甲神兽、百足神兽、通灵神兽和飞腾神兽。

炮舰集结，官兵们抬头观望。黑衣白袍打斗时的刀火剑光闪烁空中，忽上忽下，忽明忽暗。“围——！”舰队将小岛团团围住，为首的大声念着圣旨：“奉天承运皇帝诏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凡有献出天下奇书《齐民术》者，官二品，金百两。行端品善者，另赐赏良田十顷，歌姬五名，家奴八人，免死金牌一枚……”白袍黑衣激战正酣，哪管什么毛毛圣旨。正当二人杀得难分难解，突然，一道闪电从天而降，劈散了这场轰动江湖的对决。

二人双双坠入深渊。

见状，小魔女胡氏急忙驾着金蛛神兽龟灵蛛冲破官军围堵，救走了白袍。

“皇上……驾崩了——”

【第一回 下江南】

十六年后。

两匹黝黑的骏马，一前一后，沿着京杭大运河向京城方向疾速飞奔。

领头的那匹驮着一面龙旗，迎风招展。

后面那匹马光溜溜的，连个马鞍也没有。

马经苏州地界，十来个怒气冲冲的壮汉出现在运河岸边。

壮汉着装统一，个个头戴天方巾，腰缠地圆裙，肩挎硬步弓，是天地会家后堂人的打扮。

这群路霸想要劫持这两匹专替皇家传信的骏马，结果只射杀了领头那匹。

后面那匹马避过各种套马索和陷阱，机灵地绕过围堵的人群后夺路狂奔。

那马的屁股上，似乎刺着一幅刺青，隐约能看见上面的字，它随着马屁股上的肌肤在不停抖动。

* * *

杭州将军府里，那块带有刺青的马皮被官军剥下，草草擦干，当即装进一个精致的防腐锦盒内。

锦盒铅封后迅速被人送进内府。

不久，一太监模样的人背着藏有锦盒的包袱，带着一群大内侍卫走出内府。

十来个大内侍卫同样每人背个包袱，用来掩人耳目。

这些人疾步走出将军府，飞身上马，朝四面八方疾驰而去。

沿街有不少绿营兵清道护送，模样凶恶。

人马过后，尘土飞扬。

* * *

天将将亮，婀娜妖娆的江南歌姬们穿披七色彩纱蚕锦，登上楼船高台，放牧甜美的绕梁嗓音，为南巡船队吟唱着江南小曲。

“天地万物，醉美江南；霖养物丰，夫妇孕国。九千仙女，妙残蝉桑；野山灵异，语针丝锦。满有催茧，消过及遍；江海五丰，暑腊四乾；湖塘谷登，夏冬海清。”

“大人，歌姬们唱《江南颂》了！”

歌声悠扬醒神，抚着清雾，舞荡空中。

“皇上，御舟驶抵江南水域了！”

乾隆走到那幅已泛黄破旧的《大清疆域图》面前，冷冷地说道：“是吗？”

晨雾里，延绵数里的南巡御船，在初春江南的水脉上，如斑驳灵蛇般蜿蜒蠕动。河道两岸，绿境勃勃，风光无限。

薄雾中，那穿插的万道光针，在血艳晨阳的引领下闪转腾挪，将薄薄的雾衫搅得无影无踪。

云开雾散，翠绿的大地裸露坦荡，歌舞船紧随九龙御舟。两侧，一对系着金牌的白鳍豚随着晨乐，悠哉游哉。

鳞金的九龙御舟行进在宽狭的运河上，泛着金光逐浪前行。

乾隆走到窗前咬着紫砂壶嘴儿，边欣赏美景，边心不在焉地听着臣下奏文。

“启禀万岁，朝廷每年拨银疏通运河，去年……”

乾隆说道：“陈年旧账！”

忽然传来鹦鹉学舌的声音：旧账旧帐！

“万岁，太后吃喝拉……拉稀，是水土不服。嗯，臣实在没有灵丹妙方。”

乾隆说道：“酒囊饭袋！”

乾隆刚说完，鹦鹉又来捣乱：饭桶饭桶！

“万岁，前船小太监不规矩，娘娘那镀金发簪是他偷的，这些他都招认了。还有……”

乾隆不耐烦道：“芝麻绿豆大的事也要朕去管吗？唉，你们就不能说点有意思的，替朕解解压！”

众臣子说道：“臣等该死，该死！”

那鹦鹉幸灾乐祸道：拖出去，砍了，砍了！

“住嘴，”乾隆接着说道，“你们就知道该死，你们就不能再弄几条白鳍豚？！就不能再调几艘歌舞船来给太后和娘娘们消消乏？！多动这方面的……”

大学士纪昀笑眯眯地插科打诨道：“诸位大人，你们可知这《江南颂》说的是什么？”

乾隆说道：“纪昀你少来废话，皇帝老儿烦着呢！”

鹦鹉又跳出来学舌：老儿烦着呢烦着呢！

乾隆道：“嘿，小东西，你也来欺负朕，是要造反吗？”

有眼力见的太监赶紧抱走鹦鹉。

这边，纪昀纪大学士行完礼，拖着长音道：“呵呵，皇上啊，歌中所吟唱的神话呢，讲的是一对上古时代的恩爱夫妇携手出游世间，见江南风景秀美，天泽物丰，十分陶醉。于是乎夫妇二人在此驻足，一心想让江南百姓富足起来。据说啊，这事传到天庭后，天庭派遣了九千名仙女和三千名夫子，帮助他们种桑养蚕、织锦植谷以及教化百姓。因此，江南才繁茂无比，桑锦遍及神州！”

乾隆说道：“有点意思了！纪老头啊，你就这点好，懂岔题瞎掰——渊博！真的是‘好鸟蹄声脆’，你的话听着就是舒服。”

纪昀一脸尴尬，不过脸上还挂着笑，僵的。

乾隆又说道：“你们还不谢谢纪大人给你等解了围。嗯，朕现在感觉到江南了。五谷丰登，丝绣遍神州，好！”

“好……好消息，万岁爷，好消息！”一胖子提溜着一只锦靴，披头散发，浑身湿漉漉地跑进舱来。

这不是自个儿小舅子傅恒嘛，乾隆一见这死胖子的神情，当即乐了：“平日最重仪表的傅大学士，行路从不肯快走两步的大墩子，现今为何这般模样？你可知我大清有失仪之罪！”

傅恒喘着粗气，语无伦次道：“微臣……白鳍豚……喂食……公公……扑通……哎……”

纪昀说道：“傅恒大人给白鳍豚喂食的时候被某位公公送来的这个好消息给惊河里去了吧？是不，国舅爷？”

乾隆听完一乐，众臣子也“哈哈哈”笑开了花。

乾隆上前扶起傅恒：“有何好消息？”

“谢万岁！”傅恒喘着粗气异常兴奋道，“万岁，奴才打听到……”

“都下去吧！”乾隆辞退左右后，迫不及待地问道，“皇姐姐有下落了？”

“奴才愚笨，暂未寻访到格格，不过奴才已探查到无影子的下落。”

说完，傅恒拿出那张满是刺青的马皮。

* * *

泛青山，高耸入云，四季常青，秋冬微寒，植被茂，花常艳，景如画。

这里正是天地会总舵。

天地会，号尊天下第一大帮，据说是明朝遗臣所创，自“三姓结万李桃红，九龙生天李朱洪”到现在的“木立斗世知天下，顺天行道合和同”，立会近百年，帮众遍布四海。如今，天地会下设五堂：青莲堂——势力最大，堂主陈庭

桑，统领闽浙帮众；洪顺堂——掌管着天地会的钱粮，堂主伍福山，分管两广；家后堂——堂主姓余，分管江苏天地会，名存实亡；参天堂——堂主元刚，潜伏京城，名存实亡；宏化堂——堂主卜天狼，分管西北，名存实亡。

林间一处暗房里，天地会总舵主的独子万千军和洪顺堂堂主伍福山在此图谋霸业。

万千军说道：“你不是外人，我就实话跟你说了吧——你是外人嘛？”伍福山赔笑道：“少主说一，伍福山绝不说二。”万千军接着说道：“您老人家想不想将青莲堂和陈庭桑踩在脚下？”伍福山说道：“斗了这么些年，已恨不得食其肉饮其血。”万千军说道：“那咱们就打开天窗说亮话。”

一旁，伍福山的小儿子文绉绉地说道：“愿闻其详！”

万千军接着说道：“我爹要是把大位传给陈庭桑叔侄，那你我的好日子也就到头了。”伍福山说道：“总舵主的大位一定是少主的，少主你就放心吧！”万千军说道：“家父食古不化，坚持旧帮规只传贤不传亲。虽说陈少棠的才智远胜于我，不过夺妻之仇，非报不可。只要您老人家肯帮我，再算上我师父，大事必定可成。”伍福山说道：“范军师也……”万千军说道：“不错。”伍家小儿说道：“得军师者得天下，真是要恭喜少主！”伍福山说道：“勇仁，你说话别那么文绉绉的。”万千军又说道：“如今，在天地会里能威胁我们的，只剩青莲堂……”万千军忽然听见门外有异响，当下警觉道：“什么人？”门外信使一惊，停下脚步道：“总舵主有请堂主议事！”伍福山答道：“知道了。”万千军闻听远处议事鼓响起，长出一口气，低声道：“先行一步，议事大厅见。”

万千军匆匆离开，留下伍福山父子对话。

子伍勇仁说道：“天地会里，家后、参天、宏化三堂早已名存实亡，我们洪顺堂的实力虽然不及青莲堂，但我们把持的两广是天地会粮草经费的来源——少主倒是不糊涂。”伍福山点了点头，说道：“此番有少主给咱们撑腰，青莲堂也就逍遥不了多久了。”“爹，少主说的夺妻之恨，究竟怎一回事？”伍福山说道：“你刚来总舵，很多事情你不知道——少主和总舵主的私生女姜红莺背地里好上了。”“那少主和红莺姑娘岂不是乱伦？……少主可知道红莺姑娘是自己的亲妹妹？”“当然不知道！”“想来也是。”“正因为他们是兄妹，所以总舵主才极力反对这门亲事。总舵主他不但反对，明里暗里还帮衬、撮合姜红莺和陈少棠。其实，总舵主不是不想传位给自己的儿子，是担心有朝一日少主会强娶姜红莺，逼她与自己完婚。”“照少主的性格，也不无可能！”“所以，总舵主私底下早就跟我们这些知道内情的堂主和长老们发了话。”“原来如此，没想到红莺姑娘是总舵主的女儿！”“多亏总舵主和范军师老辣，想方设法让陈庭桑把他那一表人才的侄儿陈少棠拉入天地会，又费尽心机让姜红莺移情别恋，要不然天地会难免

又让别人看笑话了。”“陈少棠从少主怀里抢走了红莺姑娘，偏偏他又是青莲堂堂主陈庭桑的亲侄儿，难怪少主会处处针对青莲堂。”“这与我们是好事，你赶紧派人去广州通知你大哥。”伍勇仁点头道：“爹，你与我说说姜、万、陈三人的关系。”伍福山问道：“你又想玩什么花样？”伍勇仁说道：“儿只是好奇，别无他意。”伍福山说道：“那，边走边说吧！”

父子二人出门上路。

伍福山接着说道：“这早些年啊，姜红莺的生母也就是姜女侠，她与总舵主，还有陈庭桑以及范武号称天地会四杰。”

天地会总舵主万提喜他原本只是个吃斋念佛的小沙弥，机缘巧合让他结识了颇有谋略的范武。在范武的规劝下，万提喜还俗下山，他二人双双拜入天地会。办事得力，为人又十分豁达豪迈的万提喜在范武的护翼下很快闯出一片天地，且赢得了红莺的娘亲姜女侠的芳心。时已升任青莲堂堂主的陈庭桑，正与老舵主的千金如胶似漆，可后来不知怎的，年轻有为的陈庭桑因为淫污罪受了帮规；万提喜则听从范武的劝诫，撇下身怀六甲的姜女侠，取了老舵主的掌上明珠，得子千军。造化弄人，上辈纠缠不清的关系这回转嫁给了三位年轻人。万千军与姜红莺青梅竹马，曾不顾万提喜的反对，私定过终身。万提喜不便道明他与红莺的关系，遂求助范武。范武见陈庭桑的侄儿人才风流，便安排陈少棠入了天地会。姜红莺自从遇见了风度翩翩的陈少棠，就如“贼过金山，心无它物”——别说什么万千军，就算自己的性命也可以舍弃不要了。

听完这些故事，伍勇仁点了点头，说道：“难怪！”

月上柳梢，山谷深处死一般的寂静。

突然，不知何处传来一声惨叫，划破了天际。

伍勇仁问道：“为何总是有这样的声音传来？”伍福山说道：“天地会气数要尽了！”伍勇仁说道：“什么？”伍福山说道：“这怪声是人临死前的惨叫！”伍勇仁问道：“怎么回事？”伍福山答道：“用范军师的话说——月黑风高，内鬼杀人。”伍勇仁说道：“连爹也不知内情？”伍福山点头示意。

此时，总舵议事大厅却热闹异常，里面的人没有察觉任何异样。

父子二人步入议事大厅，行礼入座。

堂上，绰号洪二和尚的天地会总舵主万提喜盘腿而坐，身旁两侧，独子万千军、义女姜红莺佩剑而立。堂下，整齐地摆着两排梨木太师椅，坐着军师范武及天地会五大堂堂主。梁上，倒悬着八大护法。老成的青莲堂堂主陈庭桑身后，佩立着一位绝色美男，此人正是日后帮众如蚁的宏化会总舵主陈少棠。

军师范武：“人到齐了！”

总舵主万提喜正坐示意。

范武昂首阔言道：“我天地会弟兄，歃血为盟，结草为义，起反清复明之帜，行救苦救难之举。如今乾隆亲下江南，欲借机威慑南疆，灭我帮众。总舵主召集诸位堂主前来议事，想听听诸位有何应对良策？”

伍勇仁年轻气盛，笑道：“当今天子是个风流皇帝，此行虽有嫔妃随行伺候，亦难免寻花问柳，倘若效法古人，觅得尤物，再巧计谋逆，定能一击即中，力转乾坤。”

宏化堂堂主卜天狼起身附和：“小兄弟说的没错，是爷们谁不风流，更何况这东东还是狗皇帝呢。依我看，想成大事就得使美人计！——放出美人，引来狗皇帝，趁他寻花问柳之时，伺机宰了他，诸位以为如何？”

卜天狼装腔拿调的一席话，逗得众人前仰后翻。

参天堂堂主元刚笑道：“只要一提到女人，老弟必会豪性大放起来！”

万提喜笑睁双眼，他见陈庭桑满脸愁云，起身敬道：“陈堂主有何高见？”

陈庭桑双眉紧锁道：“谁也不是吃素的，恐怕朝廷早已布下天罗地网——去了，便是自投罗网！”

众人闻听此言，一片哗然。

伍福山略微观察了一下众堂主的神情，忽然间冷笑道：“哼哼，两军对弈，谁不想干掉对方？难道说陈堂主这就怕了不成？还是您老了，胆小不中用了？”面对伍福山的讥讽挖苦，陈庭桑面不改色，神态自若；侄儿陈少棠年少敢言，反唇相讥道：“伍堂主就这么胸有成竹？难道您忘了三年前被打得……”听到此处，陈庭桑假意训斥道：“少棠，休得目无尊长！”伍福山毫不示弱，继续挖苦道：“你们青莲堂贪生怕死，我洪顺堂只好单独接招！”

双方三言两语间剑拔弩张，互不相让地吵吵起来。

其余众堂主呢，大家见怪不怪，都一言不发地看着。

这时，有人抬头瞄了一眼堂上那副对联，对联的横批是——家和万事兴——好不讽刺。

万提喜尴尬道：“都别吵了！军师，你以为如何？”军师范武说道：“强攻为下，智取为上。”万提喜问道：“计虽好，不知道谁能担此重任？”

卜天狼这会儿按耐不住了，只见他眉飞色舞道：“总舵主不必忧虑！江南，美色之地，使多几个铜钱，烟花巷里多的是柳腰花枝。到时只需买通皇帝身边的宫女和太监，再悄悄将美人送进行宫——哼，到那时，要刺杀光腚乾隆岂不易如反掌？这叫什么坛子里取……”参天堂堂主元刚站起来反驳道：“那么轻易就能得手？你以为？自大清入关，有多少能人异士想推翻清狗刺杀皇帝？这些人熬白了几许青丝，费尽了多少心机，可又有几人成事？说那个一点，清狗这个这个免疫功能已经非常强大，强大到简直无敌了——就凭你那两下子，你还想‘探

囊取物’？”“唉，对对对，就是这个词儿！好词儿，好词儿！——不对！你算哪根葱，竟敢当着这么多晚辈的面骂我，我卜天狼好歹也是堂堂西北宏化堂堂主。”宏化堂和参天堂一言不合，也杠上了。元刚气愤填膺，继续说道：“元某不才，年少气盛时曾潜入皇宫去行刺过雍正。”卜天狼打断道：“杀了雍正没有？”元刚说道：“当然没有，要有就没有乾隆这根葱了。”卜天狼取笑道：“没有你就……别废话！”元刚大倒苦水道：“你们是没有亲眼见过，雍正身边的护卫个个身怀绝技，尤其是他亲自调教的乌头卫，好家伙……”

陈少棠打断道：“可是血滴子？”

元刚点了点头，说道：“雍正为了铲除异己组建了一支刺客护卫队，这些刺客无级别上下，大多头扎乌巾，出手狠毒，所到之处总会留下几具无头尸。”

“这是为何？”

元刚接着说道：“听说乌头卫每次砍下犯人首级，不管身处何地，都要第一时间赶回皇宫交差；他们经过的大街小巷总会留下一地血滴，久而久之，老百姓就叫这帮刺客乌头卫做‘血滴子’。不过，江湖中人都畏称他们为‘无头卫’，恐怖至极。”

卜天狼见元刚像个婆娘一样叨叨起来，忍俊不禁地乐了：“这等糗事还一天到晚念叨，你要投胎做个娘们，早成事了，你们说是不是？”

众人绷不住，都被卜天狼给逗乐了。

“整天不是嘻嘻哈哈就是狗咬狗，一个个只知道窝里斗，”万提喜摇头叹息道，“指着你们辅佐我，天地会真无戏。”

几位堂主见总舵主发飙，人人低头不语。

帮众更是默不敢言。

军师范武出来抚慰，道：“诸位莫怪总舵主发飙，实在是次次召集各堂议事，大家总有言无计……”

“老弟你不必多言，就照你我事先商量好的，赶紧着手去找刺杀乾隆的花刺客去吧！”万提喜随即祭出舵主令，起身道，“各堂弟子务必听命军师调配，绝密言行，誓杀狗皇帝！”

众人单膝跪地，俯首接令，应声道：“属下等一定尽忠竭力，誓杀狗皇帝，助总舵主早成霸业，造福天下，福泽苍生万物。”

万提喜面露喜色，示意平身。

待秩序井然，范武说道：“有关此番刺杀乾隆的人选，本军师还是想先听一听诸位的高见。”

堂上，万千军示意伍福山出面举荐。伍福山会心一笑，只见他抱拳出列，不紧不慢道：“总舵主，范军师！刺杀乾隆非同小可，万一机事不密，其后果不